



证券代码：300217

证券简称：东方电热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5-039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辞任的情况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朱晓龙先生递交的书面辞任申请，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朱晓龙先生申请辞去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朱晓龙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任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朱晓龙先生辞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相关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晓龙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46.044万元，公司将按照《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置、清算和财产分配。朱晓龙先生原定任期至2027年11月18日，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对朱晓龙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一条规定：“董事会设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2025年6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十一次会议。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选举赵海林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赵海林先生将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现任3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赵海林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赵海林先生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



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备查文件

- 1、非独立董事辞任申请；
- 2、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3日



赵海林先生简历

赵海林先生，1973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共产党党员。2009年8月起至今任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年8月至2012年7月兼成本办经理，2012年9月至2025年5月任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海林先生目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84,000股，占总股本的0.0057%，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赵海林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